

证券代码：603983

证券简称：丸美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6-012

##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，制定了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以持续提升公司经营质量、市场竞争力和投资者回报水平。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# 一、聚焦主业创新发展，提升核心竞争力

公司立足美丽消费产业发展，以皮肤科学和生物科学研究为基础，主要从事化妆品研发、设计、生产、销售及服务，旗下主要拥有“丸美”“恋火”品牌，市场网络覆盖全国，在抗皱淡纹等功效性护肤及彩妆领域积累了深厚的科研实力、品牌声誉和渠道运营经验。

近年来，公司面对日趋白热化的市场竞争环境，积极推进线上转型并取得阶段性成果。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及《重组可溶性胶原》国家行业标准主导制订单位，公司于2024年与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共建“全国重组功能蛋白技术研究中心”，并于2025年荣获“重组功能蛋白广东省工程研究中心”建设资质，持续引领国产化妆品科技化进程。

公司坚持以创新驱动发展，通过系统性变革构筑国货美妆竞争新优势。一是

创新研发与供应链体系，通过突破传统产品开发模式，整合自主研发、产学研合作与国际技术理念，深耕眼部护理等核心品类，不断提升研发转化效率、供应链响应速度及全域渠道运营协同能力，眼部护理产品销售额连续多年位居行业前列。二是搭建品牌矩阵和增长新动能，通过构建“功效护肤+大众美妆”双轮驱动格局，稳步推进“丸美”与“恋火”双品牌的差异化布局与协同发展：丸美品牌持续巩固眼部护理优势定位，以科技赋能产品，坚守“专注淡化每一条细纹”的品牌理念；PL 恋火品牌聚焦高质极简底妆，深化品牌价值建设。三是积极布局美与健康产业生态，通过产业投资基金，为未来寻找培育新增长点。

公司将继续秉持长期主义，以丸美和恋火双星品牌为核心，优化并夯实“大单品策略”，通过持续推进研发体系升级、产品及渠道结构优化、供应链提效等措施，巩固市场地位，同时积极探索新品类新渠道，增强综合竞争力。

## 二、强化科技创新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

公司坚定推进科技引领与开放创新发展战略，持续加强研发创新、数字化建设和产品开发与迭代。在研发方面，公司构建了覆盖基础研究、原料开发、原料生产、配方研究、生产智造、检验检测、功效评测、科学传播的一体化全链路科研体系，聚焦关键技术与核心原料研究开发，加速新型重组功能蛋白研发进程，关键技术“重组胶原蛋白高效嵌合表达及抗衰研究”荣膺 IFSCC “2025 中国化妆品技术创新奖”，“重组双胶原蛋白技术”荣获日内瓦国际发明金奖；设立珠海横琴实验室，强化前沿生命科学研究硬件支撑；深化产学研合作，促进基础研究向产业应用高效转化。在数字化方面，通过引入 MES 系统、自动化生产线设备及智能仓储物流体系等，提升生产效能与品控水平；构建“业务数据化-数据智能化”闭环体系，通过数据中台赋能精准营销和消费者服务。在产品开发与迭代方面，依托专利技术储备和自研原料优势，通过数字化工具优化开发流程，缩短研发周期，提升新品上市成功率。公司已成功打造“胜肽小红笔眼霜”“胶原小金针次抛精华”等代表性大单品，并通过持续配方升级与设计优化，不断巩固产品竞争力。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388 件，其中获得授权发

明专利 273 件；累计主导或参与制修订标准 90 项，已发布实施的标准 71 项，其中 9 项为国家标准；累计发表论文 68 篇，其中 SCI 收录 29 篇。公司获评“广东省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”，入选工信部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名单，连续六年通过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认证，成为广州市首家获得 ISO56005《创新管理-知识产权指南》二级认证的美妆企业，创新管理水平与国际接轨。

公司将顺应政策导向，以“研发驱动、数字赋能”为方向，持续夯实研发与数字化基础，推动研发、生产、供应链、品牌运营全面智能化升级，构建敏捷响应市场需求的新型能力体系。

### **三、重视股东回报，共享企业发展成果**

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在兼顾自身业绩情况和未来长远发展的基础上，实行持续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积极以现金分红回报投资者。上市以来，公司每年均进行年度现金分红，并根据经营情况追加中期分红，累计现金分红金额（2019 年-2025 年，含 2025 年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）达 11.83 亿元（含税），每年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母净利润比例均超过 30%。

公司将持续完善中长期股东回报机制，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基础上，结合实际经营情况、战略发展规划以及业务资金需求，统筹好经营发展、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，为投资者提供持续、稳定的现金分红，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。

### **四、坚持规范运作，持续完善治理体系**

2025 年，公司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系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治理制度，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公司持续完善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建设，董事会成员结构、专业配置及选举程序均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，有效保障决策的科学性与独立性。

公司高度重视可持续发展与 ESG 治理体系建设，将可持续发展的要求融入日常经营管理，系统推进环境、社会与治理能力提升。2024 年，公司获评“广东

省绿色工厂”，入选工信部 2024 年度广东省绿色制造名单；2025 年，公司入选广州市绿色制造与清洁生产优秀案例、2025 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行业可持续发展（ESG）实践案例集，并荣膺 2025 年度上市公司最佳 ESG 实践奖、2025 年社会责任与 ESG 实践创新领军品牌等奖项。2026 年 3 月，公司获评“国家绿色工厂”。

公司将继续坚持依法合规、稳健经营，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机制，深化 ESG 与业务融合，推动企业实现更高质量、更可持续的发展。

## **五、加强投资者沟通，积极传递公司价值**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，积极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及邮箱、现场接待、业绩说明会、上证 E 互动等多元化方式，搭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，同时以“一图读懂”年报等可视化的形式积极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经营成果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同。凭借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和高效的投资者沟通，公司先后获得最佳投资者关系公司、2025 年度上市公司卓越投关建设奖、2025 年度董办数字化创新最佳实践奖，体现了市场对公司投关工作的高度认可。

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。公司将持续加强与资本市场沟通，积极开展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，做好上市公司价值传播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推动公司价值与股东利益稳步提升。

## **六、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提升履职能力**

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，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动态，及时向“关键少数”传达最新法律法规及典型案例等信息，强化“关键少数”人员合规意识；公司积极组织“关键少数”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类专项培训，学习最新监管要求，强化责任意识，提升规范履职能力。

公司将持续强化与“关键少数”的常态化沟通，着力提升其履职能力与责任

意识，有效促进规范履职。通过多种渠道及时传导最新监管政策与合规要求，积极组织参与专项培训，持续提升“关键少数”的合规自觉与自律意识，切实推动公司规范运作。公司将不断优化高管薪酬政策与考核方案，科学设置与公司经营成果、长远发展紧密挂钩的绩效指标，健全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，促进管理层与公司、股东利益协同，实现价值共创、风险共担、成果共享。

## 七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者意见与建议，结合实际对本方案进行优化并推进落实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、规范的公司治理，积极回报投资者，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健康发展。

本方案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未来可能会受政策调整、行业发展、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30日